

了解神聖- 第九課“走馬看花” 普及班G02組同學的分享

Lucia Chan

9.1 走馬看花(理論)

課題中提到孟郊〈登科後〉(春風得意馬蹄疾，一日看盡長安花)。走馬係身體隨時間的移動，看花係眼睛在空間嘅轉動。「走馬看花」因時、空、身體的神聖而奇妙及豐盛。

我地在地都是旅行者，最後要回歸自己的目的地。

「朝聖」可體驗到基督和教會的臨在，而造就了一個「諸聖相通功」的共融團體。朝聖者因「朝聖」的可見目標，而促成自己最終神聖目標，並表達「旅途中的教會」在基督內攜手走向圓滿的救恩。-神學詞典503，明白「朝聖」的重要。

神父介紹許多人及事，內容十分豐富，領出人生路上平凡及神聖的共存。

人類的基本渴求是看見天主的本來面目，而天主在耶穌基督內成為可見的。

恩保德神父提出在我們的信仰歷程中，我們有否捕捉到耶穌注視「我」的時刻呢？

這個世界充滿誘惑，耶穌親自來到世上教導引領我們，祂是道路，生命，真理。我們跟隨耶穌，便可在神聖的道路，走馬看花，心情愉悅。

耶穌定睛看他，就喜愛他(谷10:21)

讓我們的思言行為，在聖神光照下，堪受耶穌定睛看我們，就喜愛我們。

9.2 反思

7月5日參加聖堂舉辦禧年活動「希望的朝聖者」朝聖團。

我們到達聖堂後經資深導賞團介紹，讓我們了解前人建堂的目的及意義。

粉嶺聖約瑟堂。早於1926年由於地廣人稀，神父不多，每區只能每月舉行一次彌撒。五十多年來，服務聖若瑟堂的傳教士不遺餘力，實踐傳揚福音和服務大眾的使命。時至今日，聖若瑟堂教堂不但是粉嶺教友信仰生活的核心，更已經成為天主教教友在新界北區主要的活動中心。

青衣聖多默堂宗徒堂，是一所開放式的聖堂，目的是讓鄰近居民體會到天主的臨在。聖堂的落地玻璃代表教會與整個世界的聯繫，亦提醒堂內祈禱的信眾不要忘記為世界祈禱，並與普世萬民同行，分享基督救恩。聖堂正門上的銅片畫紀錄了基督怎樣將救恩帶入人世，把救恩帶到普世。信德之門正好讓我們體會天主救恩的偉大，明白傳教士的辛勞，並提醒我們基督徒有傳教的使命。我一向認為「主的居住在我心」不需往外尋求主踪跡。今次因為要交功課，參加朝聖活動，雖然是「走馬看花」的香港朝聖團，內容卻十分充實，向前人學習，聖堂讓我開展眼界，恩寵滿滿！

麥淑儀

9.1 走馬看花- 理論

走馬，即時間，空間及身軀由A點至B/C/D的單點或多點的移動，亦可稱之為旅遊，是需要有時間，金錢及目標的。有些人還需要有伴同行，一起分享及經驗路上的風光及所見所聞。有人一生熱衷於不斷閱歷及體驗新的事物，豐盛人生，亦有人寧願停留在自己熟悉的舒適圈內。純粹是個人選擇，沒有對錯。

我個人則相信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。書本上知識的認知，若能以眼目作橋樑去配合，便更完善。初中學地理科時，老師教導spur & valley (坡道與山谷)，教我們把手握拳頭放在枱上，手指便是坡道，兩指之間的便是山谷，沒有輔以圖片作解釋。我是幾年之後，跟其他老師作實地考察，才確實明白山谷與坡道之別。真是見得多，便能識得廣。這是認知層面的第一道關卡，看見。

純事實真相的事情，認知便足夠，方是方，圓是圓；其它的，便需要輔以感知，這個別之間，差異性可以很大，這與個別生活歷練的價值觀取捨及潛意識有密切的關係。

走馬是主觀意願，但亦需多方面的人與事的配合才能成事。若無祂的默許及保守，我們的馬能往那裏走？最重要的是，無論我們向那裏走去，主耶穌都一步一個腳印的，為我們指引出一條明確的A點到B點的登天之路。並在路口為我們悉心設下明燈。看見光後，只要跟隨着，我們便不會走歪。這光便是父與祂派遣下的聖神，在我們的心中一直護佑着。

9.2 反思

旅遊的神聖性

從未想過旅遊可以是神聖的，但細想之下，若我們去的是聖地，耶穌出生及生活過的地方，聖母出生及顯現過的地方，宗徒傳教所到之地……那為什麼不呢？甚至乎走聖雅各之路，也是一趟與主契合的心靈之旅，雖辛苦但甘飴，且神聖！

有幸曾到過聖墓大殿，看到髑髏那塊大石，安放主聖屍的墓穴，主艱辛行過的苦路……這些地方，每年四旬期，皆有提及。在認知方面非常熟識，但親眼看見過，加上感知的部份，便即時立體起來，以後每讀到這部份，一幅完整的畫面便呈現出來，更能感受到主耶穌當時慘絕人寰的淒苦，及歷史中耶穌作為人的真實存在。

天父造生萬物，在大自然界中，屢屢亦可找到祂。曾在阿拉斯加觀看北極光。那幾個晚上它異常活躍，當然科學認知層面上，對它的出現，有非常合理的詳盡解釋，但在我的眼目感知之下，看見的宛如主手握一支畫筆，在漆黑的夜空中，不斷在繪畫著一幅又一幅，充滿着整個天空的美妙絕倫的畫，我是驚訝的，震撼的，非常享受的。誰說這不是一個神聖經歷？且畢生難忘！

另一次是在東非的動物世界中。一群水牛為保護一隻落單的同伴，免被一大群飢餓及凶惡的野狗作午餐，瞬間即排出陣勢守護。它們有默契地圍成一圈，面朝外，各有各的方位，齊心聯手抵禦外敵。沒親眼看見過，真的不能想像，動物世界中存在著這麼不可思議的靈性。這不是主所賦予的，又是什麼？

幾個星期前，曾到山西大同的雁門關，歷史中每每提及的苦寒之地，在城牆上看塞外景色。六月初，吹來的風已是清涼，且不斷，炎熱之下，當然非常好受。導遊說鑒於天氣，十月之後便沒有團會到此。當下即體會到，鎮守邊關的士兵，冬日下的寒風凜凜，難受之極，生活又艱苦寂寞。但為保家國，雖死亦吾往矣，這強強的使命感，令人動容，亦可窺見其任務的神聖性。

如Alison Kuznets所言：「旅行具有啟蒙和改變的力量。」真的不假。

Cindy Li

9.1 走馬看花 - 理論

走馬看花，從小時對這句說話的了解是看東西太快，讀書太快，並沒有真正明白當中的意義，父親常說我們是水過鴨背。

我們去旅遊也是有到此一遊的心態，人去我去。

於2023年以走馬看花的型式到意大利及默主歌耶朝聖，半個月內走過很多地方到過很多聖堂及聖人的居所，但並沒有深深的了解聖人及天主對我所說的話，而且很快便忘記得一乾二淨。

在今年的五月再到默主歌耶，今次在那裡停留了兩個星期，所感受到的是截然不同，真正能仰望天主，與祂及聖母媽媽親密接觸，那是一個畢生難忘的經驗。

9.2 反思

人生的旅程就如走馬看花，幾十年轉瞬即逝，是不可停的。但看花時便要停下來才能欣賞天主的創造是多麼美。

正如我在理論中所分享在默主歌耶的經驗，停下來，與天主及聖母媽媽傾談才能感受到那親切的愛和溫暖。有時人總覺得身不由己，生活的節奏催逼著自己不斷往前行，但我有否作出決擇去捨棄一些不必的事物而選擇天主呢！

Tony Li

9.1 走馬看花 - 理論

為一個七旬老翁來說，人生正如走馬看花，在短短幾十年間，我的視覺及其他感官穿越了不少時間，距離和空間，透過感知與認知，這些都變成了我的記憶。在踏上歸途上，我得好好注視著耶穌基督，緊握目標。豐子愷的漫畫「還有五里路」，正好描繪出我這個希望朝聖者的心境。

9.2 反思

在反思的課堂中，多位朋友分享他們的朝聖經驗，請容我也在這裡分享一下我自己到默主哥耶的朝聖經驗。我曾去過默主哥耶兩次，第一次去，是參加了一個二十一天的朝聖團，行程包括：羅馬梵帝岡，佛羅倫斯，威尼斯，阿西西，帕多瓦及默主歌耶。到過數不清的聖堂，聽過不少的介绍及講解，真的可以用四個字去形容，那就是「走馬看花」。經過這次以後，我決定改變方法，只選擇到默主哥耶去。我們在那裡逗留了十二晚，每天都參與黃昏時的恭唸玫瑰經，國際彌撒，朝拜聖體或朝拜十字架。這次的感覺是真實的，自己與主是如斯接迎，心中的平安更是不能用言語去形容，而離開時更帶著一份離開家園時的傷感。我非常贊成Luke 兄弟的說法，朝聖時，切不可以用一種「走馬看馬」的心態和步伐。謝謝各位的忍耐。

Anna Lee

9. 走馬看花-反思

年青時喜歡用走馬看花的方式去遊覽，如參加歐洲遊，足跡遍布越多地點越好，在朋友前可以如數家珍，總體來說也是一種有趣的旅遊方式，新環境新事物，忘掉平日的工作和生活，好像自己變成另一個人，一個旁觀者。那個時候，精力充沛充滿好奇心，最喜歡旅遊，這樣走馬看花蜻蜓點水，是不能用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來形容，因為行得太快了，現代人較喜歡深度遊，在一個地方停留良久，才能體會當地的風土人情文化。

進入老年，精力和興緻減弱，要求靜態舒適的遊覽方式，如坐郵輪或短住農莊渡假村，風景到處差不多，都是過眼雲煙，不及與老朋友共敘話當年。

談起我的朝聖經驗，年青歐遊時在露德逗留了幾個小時，沒帶一顆朝聖的心，也沒有甚麼靈聖的得著。十年前去墨西哥的瓜達露佩朝聖，出發前領隊要求做三十天的祈求，再由神師帶領避靜，印象較深。六年前也去了以色列朝聖，感恩天主的安排帶領，對我來說到聖地朝聖是天主的特別恩寵，否則很難成行。今年禧年的主題是希望的朝聖者，我們是在旅途中，每天都是在朝聖，而每日的讀經祈禱參與彌撒，獨處默觀，才能與主建立更深厚的關係，保持對天主神國的望德。

Michelle Lam

9. 走馬看花

當我看到這個主題的時候就想起,我以前一開始信耶穌的時候,我只想快快看完聖經,但真正的意思是怎麼我也不知道,所以走馬看花不應該!

Lucia Lam

9.1 走馬看花- 理論

感謝夏神父運用一個非常生動有趣的四字詞語“走馬看花”，帶我們從內在本能“走”及“看”去聯想及接觸外在屬靈性的事，物及人。

我們相信世上所有的一切都是天主創造，包括不同地域的人，各種特色的山川河海，動植物的生生不息……，多走出外觀察接觸，有助我們對背後創造者的讚嘆！所以我非常認同Alison Kuznets的說法“宗教傳統早已認識到，旅行具有啟蒙和改變的力量”。無論是旅遊或是朝聖，我們總希望可以親自到達那地，用自己的腳及眼經歷那塊土地，與那時空的人與物有着感性的接觸，遠遠勝過從書本或圖片得到的知識。

現時互聯網發達，很多資訊都可以搜尋到，是否真的可以代替旅遊？旅行家及探險家就是渴求有[我曾在此]的滿足感。又如朝聖，從聖經或其他書籍圖片，都會報導有關耶穌在以色列曾到過的地方，但當自己親身踏在這土地，走進耶穌山園祈禱，墓牀及祂曾接觸宗徒及羣衆等地方時，那種真實及與耶穌接近的感覺，是不可用書籍來代替。在二千多年過後，耶穌曾到過的地方仍可保留至今，使後世瞻仰，都是天主一直保守方濟會一班幕後功臣世世代代的努力，為此感謝讚美主。

走馬看花也可代表我們是旅途中的教會，二千多年教會仍然是在途中，在各年代，不斷領受天主在歷史進程中向人的啟示，終點就是我們到達祂的面前，永永遠遠停留在祂的住處，“在我父的家裡，有許多住處。我去，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；……我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，為的是我在那裡，你們也在那裡。”（若14:2-3）

所以，當我仍然在這世途中，仍能掌管着天主給我的身體時，走出自己的安樂窩，擴闊視野，用心欣賞所接觸的人和事，學習用耶穌基督的眼去看各事各物，用祝福代替責罵，善用白白得來的恩賜，因祂的創造原是很美的。

9.2 反思

感謝深化班及我們組內的同學分享他們朝聖及與主相遇的經歷。引發我也想分享最近自己不一樣的“走馬看花”旅行經歷，在過程中也感覺到天主相伴的溫馨。

我和兩位哥哥，各住在世界不同地區已有多多年，我們感情好好，所以每闊一至兩年都會相約一次大聚會。今年我們一行6人安排在英國相聚，共同旅遊18天，曾停留過11個城市，由倫敦自駕向北走到愛丁堡，再回倫敦。

從旅遊角度來看，我們真是“走馬看花”，蜻蜓點水。但是當我們回憶這段旅程時，各人都非常感恩有着超越旅遊的領會，特別是天主的眷顧與保守。

旅遊只是我們相聚的一個途徑(means)，而我們各人重視的是大家相聚的時間。大家因年紀已不少，各人都有固定的生活習慣，所以生活一起的18天是有很多地方都需要互相體諒，包容，合作，更要付出心力，如安排行程路線，餐飲，住宿等等。每天都好像從新認識自己的親人一樣，幸好我們都有共同目標，願意為建做一個完美聚會付出，在各事上都合作無間。最難得是在好多個晚上，我們都暢談至深夜，分享大家的生命故事，及對信仰的高高低低等，從中感覺到天主對每個人的召叫，改做，恩寵都是獨一無異，度身訂做。

在這次旅遊，景物像“走馬看花”，只留在記憶中的一片刻，但是我們對彼此的感情，一些以前忽略的片段，從新整理，深深保留在我們各人的心中。

所以走馬看花似是一個忽忽的過程，重要是“走和看”為的是什麼！只要我們用心去營造，不計較付出多少，天主是會因着愛而成全我們的心願。

這三個星期的主日，感謝天主給我機會在倫敦，Bath 及愛丁堡的教堂參與感恩祭，及在各城市參觀了不少教堂，也可說是朝聖的一種吧！

Elizabeth Lau

9.1 走馬看花 - 理論

人類從古至今都是在這塵世裏不斷探索行走。生活就是踏上世上路途，各人帶著自己的身驅，在不同時空，選擇或被迫在某一條道路上，由一個關口接往另一個關口去經歷，體驗和理解。古時走馬看花，近代是坐各種不同類型的交通工具去看事物。旅遊可是逃避，去別處觀光散心，而旅行是做個旅人，在異地不同文化習慣裡觀察，體悟，交流，對照，帶回一個出發時不一樣的自己，讓旅行改變一生 (Craig Storti)。

人通過視覺感官去感知對環境產生結構性聯結，加上用心去看事物，經過有意識的自我認知，去思考，分辨，理解後作出行動，有助對事物減少恐懼。用眼睛和用心靈看事物，世界會是何等奇妙及豐盛。

我們身在「旅途中的教會」，沿途有基督聖言指引方向，也有聖神的光照耀，學習耶穌遊歷的視角，祂對事物的眼神，從祂身上發掘不可見的天主的肖像。我們可在朝聖路上，踏上聖人曾經走過的地方和道路，那裡他們與主相遇，體驗基督和教會的臨在，感受屬靈的事物，從而帶來啟發和改變人生的力量。

9.2 反思

從前的旅遊，多是參加旅行團，雖到過多個城，但仔細看的確有限，是名符其實的走馬看花，曾到此一遊那種。就算有時是自由行，但從前沒有GPS，沒有上網預先搜資料，靠的是地圖和旅遊指南，到每處觀光，頗為吃力。從前旅遊，多是帶著去過就好的心情，沒刻意去感受當地歷史文化。相對朝聖就比較認真，到過露德，羅馬，花地瑪和默主歌耶，因有信仰歷史認知，較有感受，但未達到生命得以轉化的效果。

十年前，因女兒和細仔到了歐洲定居，每年都會在那裡住上三個月，也趁機會到處遊歷。隨著科技進步，旅遊方式也改變了，我和另一半會在出發前做了功課，在網上搜集每地方資料，從地理，文化歷史，生活，景點到交通先得到一個概念，訂了活動的時間表，一到步已知道去哪裏，做什麼，這大大減少旅行未確知的所帶來的焦慮。尤其這兩年，我們在每地方停留十天左右，這足夠我們去作深度的民生探討和認識歷史文化，在大街小巷穿插，細看人生，默觀天主在大自然奇妙的創造！

讓我與各位分享這兩年一些神聖之旅：

[同學在每段神聖之旅都附有插圖]

美國新奧爾良- 是美國最古老和還在啟用(超過280年)的大教堂。St. Pope John Paul在1987年曾到訪。這城市陰暗的歷史是1830至內戰時期黑奴買賣的主要市場。教宗在戶外彌撒，有130,000人參加，也在Superdome向2000名美籍非裔說話，強調他們對教會的貢獻。

意大利西西里島 - 開車往效外，被牧羊人放羊吸引，我主要一個也不能迷失

大自然多美麗！我們要往山上聖堂朝聖，得先穿過十四苦路。無頂St. John the Baptist 約翰洗者教堂

歐洲教堂真是多過米鋪，多在中世紀文藝復興和教會興盛時期建的，與歐洲歷史有並進

在意大利街頭小巷，民居前大多有上一代人留下的聖櫃聖像，怪不得意大利孕育了不少傳教士，包括我們敬愛和永遠懷念的恩保德神父。

去年也去了匈牙利的Budapest - 在King St. Stephen 的右手聖髑。伯多祿鷄叫前三次不認主。在多瑙河畔有紀念猶太人被屠殺的歷史。我們人類好像沒有在歷史中吸取教訓。主喜歡仁愛勝過祭獻。“I desire mercy, not sacrifice “ Matthew 9:13。不然，華麗的教堂何具意義！

在西班牙行了六天聖雅各之路朝聖 - 一步一個腳印，六天朝聖路上，改變了我生命！在朝聖路上有來自世界各地的朋友，有教友和有非教友，各有自己行這路的目的：為挑戰自己，為尋找人生意義，經歷過失業，病痛，親人離世，為靈性生活，與主相遇... 有人從法國自己家出發，行了個多月，也有人很葡萄牙出發，在途中相遇，彼此向著同一目標方向前進。

雅各伯路是一條奧秘的朝聖之路，不可言喻，給每位在這條路上行過的人一次靈性生命的洗禮！在彌撒領聖體時，我感動而流淚，舉頭看到不祇是我...

震撼我心！在聖雅各之路上 -

朝聖者可在出發前選擇攜帶一小石仔，象徵自己生命中放不下的包袱或負擔，經過多天在朝聖途上反思，領悟，祈禱，默想，交托，當覺得可將這些阻礙我們成為一個自由人的東西放下時，可把石仔拋棄在途上，讓生命再重新出發。記得夏神父在「了解神聖」第一節的「神聖空間」介紹給我們 Botafumeiro 熏爐在聖雅各大堂升起嗎？願馨香的熏煙承載著信眾的禱告，直達天父

後去了馬其頓Macedonia - 意外地發現Airbnb 住的地方離Mother Teresa 故居紀念館只需步行三分鐘。在那裡住了十天，每當我行到疲累時，會到她的小堂休息祈禱感恩。她的仁愛修會serve the poorest of the poor, 修女們一生服務奉獻。聖體櫃上寫著「我渴」。Mother Teresa 在“Who is Jesus to me “ 寫上她心愛的耶穌，這位聖人給我很多的啟示。聖女在18歲時離開愛爾蘭修院到印度，出發時寫的一首詩，最後幾段，使我呆站著沉思 -

“手握著十字架，願意作出痛苦奉獻。主，請接受我這奉獻，為表達我愛祢的印記，為光榮祢的聖名。祈求祢回應，慈愛的父啊，請讓我去救靈，即使是一個，你知道的一個”。這banner 上寫著：“如我有一天成聖，我將會是「最黑暗」其中之一位，我會在天堂繼續缺席，去點亮在地球上活在黑暗的人們”。Mother Teresa, 我愛您！Mother Teresa 的家鄉很美，那是她小時領洗的教堂。

馬其頓是屬於以前的南斯拉夫- 馬其頓的小孩，這故事使我想起在去年夏天我和John 去了馬其頓首都斯科普里Skopje 旅遊，除驚喜地發現Mother Teresa 的故居紀念館離我們住的相距步行只需三分鐘外，還有一個很難忘的經驗。

記得那是一個很酷熱的下午，我們住在市中心，John 出外買雪糕吃回來告訴我，有一在街頭流浪的小童在他買雪糕時睜眼望著他。我隨意跟他說，你可有請他吃？John 頓然醒了，越想越不好過，立即跑下樓到街上找那小孩。過了一會兒他失望地回來說找不到，看見他的樣子，我也有點難過。

隨後，我們到附近的超市買了一大瓶水拿著回去，在住的街口麵包店前我看見兩個小孩(大約四、五歲，衫褲不鮮，熱汗滿臉，坐在店鋪梯級互相依傍著分吃一小塊麵包)，John 說就是這個！我看看他們，他們也看看我，心有點兒酸，隨手把抱著的水遞給一小孩，突然，他飛撲過來純真地對我微笑把我緊抱，把頭提高歡喜望著我，這一來，我震憾地被觸動了，一種莫名的愛憐湧上心頭來，我遂即把手放進袋裡，拿了些碎錢給他們，示意他們可買東西吃。John 用手勢領帶他們到剛才他買雪糕的地方，讓他們選擇自己喜愛的雪糕。他們高興非常，接過後，天真活潑地奔跑，遠看到他們指著John 把雪糕的故事告訴別人。

傍晚時分，在附近旅遊區散步，發現這兩小孩在橋上各用棍子打著一鐵罐，發出音響向遊客討錢，我看著他們發呆，在想...那家的孩子？...世界的不公義...

生命燃點著生命，我默默地祝福這兩小孩，感恩我可遇他們相遇。他們的出現，給了我生命的啟示，珍樸的愛情，可貴無邪的純真，善，美。主透過他們，洗滌滋潤我心靈！

女兒家住在荷蘭，久不久就會到位於阿姆斯特丹市中心的Begijnhof 教堂朝聖。在1345年，一位臨終者口領過聖體後，因嘔吐把聖體吐出，僕人把聖體掉進fireplace 的火裏。第二天，聖體被發現奇妙地在火灰上，被認為是奇蹟。此後每年都有Silent Walk 遊行。這聖堂門口很細！1578-1795，阿姆斯特丹市改為基督新教（很多歐洲國家都是），很多天主教堂被檢封，並改為基督教堂，有警察監視，信友們要偷偷去私有的教友家做彌撒。去過一間近唐人埠的樓角教堂(church in the attic) 參觀，現為museum 了。

在香港出生，後居美國讀大學的我，想認識中國，去年在珠海住了一個月，今年三月也住了個多月。珠海頗大，現時城市發展，人口在增長，有很多從別處來做工，但天主教堂祇有一間在香港，是在街市樓上二樓，我看祇能容納二百人。神父說教友有三千，有些選擇往澳門參與彌撒。珠海市俯給地起建新教堂，但建築費神父教友就得籌錢才可。我向三藩市的教友呼籲捐款我信仰分享組踴躍捐助，三個月前將籌得的一半帶去珠海教堂，另一半捐給香港教區在東涌起建新教堂。這兩年參加了關俊棠神父的課程，去年底美國香港同修同往台灣真福山避靜和參觀原住民的聖堂。原住民們共同建設在主內的家，加入族裔文化特色，各人運用天主恩賜的塔冷通心，有的去設計，有的去切木，有的去雕刻，有的去安裝，有把最美好的奉獻給羣體來敬拜天主。那白色的祭台，是一位原住民神父親手雕的，因吸入太多灰塵，病倒了！

Wilson Leung

9. 走馬看花

我都有同感，從前去旅遊，只是看看風景、影吓相及品嚐吓美食，當時很開心，但回來過了一段日子，便它忘記得一乾二淨了，後來改變參加朝聖旅遊，回來有一點得着，過了一段時間仍有點回憶，但這兩改為參加靈之旅，回來後寫分享，感覺非常充實，信仰方面更上一層樓，我剛剛從「默主哥耶」回來，感覺到信仰方面更加深，同埋覺得滿載而歸。

默主哥耶朝聖後的分享

[同學在小组分享時是附有插圖]

今次係我的第三次到來「默主哥耶」，

第一次大病後初癒後，於2015年8月15日適逢「聖母升天節」慶日，當時天氣非常之熱，默主哥耶廣場由早到晚都擠滿信徒。停留4天左右，認識不深，知道聖母曾在這個地方顯現，只當係一般朝聖之旅。

十年後第二次，即今年二月初「禧年之旅」，懷着感恩的心情再見聖母媽媽！

因為身體已復常了，同時滿全三個願望（羅馬入聖門、到默主哥耶及冬季未去過歐洲），2月天氣很冷低至約4度，但不減信友熱情上山。出發前守齋祈禱跟神父一路行一路頌唸「玫瑰經」、默想。今次第三次再到「默主哥耶」係意料之外的事。上次我離開「默主哥耶」時，我同教友講我會明年再來，估計吾到相隔五個月，再踏足咁快會再來！

事由29/5 參加「默主哥耶」祈禱會後見到「主辦人」她問我想吾想再去「默主哥耶」？.....阿媽叫你哋去呀！

我諗「阿媽又知我想再去？」我猶豫一晚，事情就係咁奇妙的；31/05去東涌「聖母訪親小堂」朝聖，回來01/06早上比慣常早了一個多小時醒來，心情忐忑。由於約咗朋友上深圳，他告訴我遲少少到。我心中祈禱問阿媽是否想我過嚟，她示意係！突然好似有點動力觸感，好似聖母媽媽捉住我手，牽引我發信息通知Velda決定入團。所以我覺得阿媽叫你去，你決定吾到，就由她幫你決定的。

事件1：

行程中的一天上顯現山，約於早上三點從住宿點出發，天色好黑有點冷，心情一直喜悅。行到接近山頂，可以穩若見到阿媽(聖母)，當時人並不太多，看見她的面容是少許憂愁。眾人一起跪下誦念「玫瑰經」，到天色漸漸明亮，人也開始越來越多，約有一千人擠滿山頭，阿媽(聖母)的面容開始改變，變為有點笑容。

事件2：

行程接近尾聲的一天，清晨三點幾 眾教友再上顯現山。行了約三分一，我突然聞到一股 清香的玫瑰花味，我查看身旁大多都是男士們(心想絕不是香水味)，我沒有停步，繼續向山上爬行。

特別事件：我於出發前幾個月，結織了一個迷途的小羔羊，它充滿迷惘失落，心境混沌，生活在恐懼中，徬徨不安寧。出發前幾天，與他失去了聯絡。行程中有一間聖堂，可投「意向書」，我立刻投咗意向書...祝願它平安，祈求聖母代禱 眷顧保守健康！過了兩天，她打電話給我！這個真的是很大的喜悅欣慰！

總結：其實感覺在行程中，好似聖母媽媽在我之前一直帶領我，在後面推住我行，在左右扶住我行，這個行程中好似阿媽引導緊我，成日有聲音同我講緊嘢咁，這次行程係充滿喜樂的，係前所未有的；另外我係好驚分享的，如果有人叫我分享，我會好擔心及分享前我會好驚的，但今次我在團體分享覺得好平安，甚至阿媽教我點講的，以前啲教友同我講好平安，我都吾明白甚麼叫平安，而家就感受到甚麼是平安。

團隊中也認識一位修士，這位兄弟是香港人，他的修會在默主哥耶。很高興他與我們分享信仰。我會將這份喜樂帶回堂區，與眾兄弟姊妹分享，也會建議他們一同前往「默主哥耶」，從而深化信仰。

Kitty Chow

9.1 走馬看花 - 理論

即使身體隨着時間移動，看花是眼睛在空間的轉動。因此走馬看花是因身體的移動及感知而變得豐盛。

9.2 反思

人生亦可算是走馬看花，因一生只是數十年，而在過程中，每一日遇到不同的事物人，幫助成長，亦覺得冥冥中天主的安排及幫助，每一步都是他帶領的，不然不知道如何渡過每一個難關。亦希望有機會到以色列作朝聖之旅。

Minerva Chan

9.走馬看花

人生宛如走馬看花，人為生計而奔波勞碌，賺得多的就去吃喝玩樂，即使生活安穩，不憂柴憂米，但總是有一份空虛。直到認識耶穌，才能填補這個空虛，雖然基督徒的人生有起有跌，但我們不會感到空虛寂寞，因為祂與我們同在。

最近，我參加教區的希望的朝聖者(聖髑之旅)，還有朋友帶我去聖神更新團體的聚會，讓我有點體驗。

首先，講聖髑之旅。當我進去的時候，看到很多聖髑放在桌上，教友們前來跪拜，有些拿着相片，有些拿着唸珠來接觸聖髑(一級)聽說這樣做，你的物件會變成第三聖髑，雖然有些教友不認同，因為聖髑有玻璃隔着，不算接觸，所以這些這些物件不算是聖髑；但我又不認為，因為沒有理由一

塊玻璃就可以阻隔恩寵或祝福，就算不會變成聖髑，我相信這物件會受到特別的祝福，至少聖人會臨在這物件上。尤其是當我用此唸珠唸玫瑰經的時候，有一份實在感，加強諸聖相通功，聖人和你一同祈禱。

此外，當我跪在耶穌的聖髑時（十字架木肖，聖石等），莫名其妙地流淚，感受主的愛和犧牲，憐憫我罪人，感恩有這種體驗。

總之這個聖髑之旅，讓我體驗天主的臨在，還有聖母，諸位聖人，好像處於天堂一樣，感謝祢，讚美祢。

第二個就是聖神內更新團體（每星期聚會一次）有一位朋友帶我參加，內容有祈禱，閱讀聖經和小組生活分享。

聚會開始的時候，我們開始祈禱，並聽到有些姊妹講舌音，最初聽我感覺很得意，那些聲音好像鳥聲，有一些好像說話。之後我開始明白聖神降臨時，眾門徒說方言，當我投入聆聽她們的舌音，發覺自己的舌頭轉得很快。

聚會結束後，我返去祈禱發覺自己有舌音，於是和朋友傾，但好多負面說話令我心裏不平安，最後問本堂神父，我下一次聚會，是否要保密或匿埋祈禱？神父回答，不需要隱蔽，順其自然就得，因為聖神要來，只要不騷擾人就可以。聽了之後才放心。

這個經歷，感謝天主聖神賜給這個祈禱之恩，祂接納我這個罪人，天主在每一個人身上祂的計劃，雖然我不知道。

但我現在會用這恩賜為個人，為世界而去祈禱。當唸玫瑰經默想耶穌奧蹟的時候，用這祈禱之恩加強天主聖神臨在，還有諸位聖人，讓我更加專注祈禱；並為自己加強力量在生活上跟隨主耶穌；為世界和平祈禱，還有祖先，因為我們的祖先，在世的時候，可能真是「走馬看花」，聽過耶穌而未認識，所以更加要為他們祈禱，希望他們早日看到天主光輝的聖容。

感謝天主的愛！亞孟。